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设立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作为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审阅了相关材料，现对公司拟实施的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未发现公司存在《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

二、《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内容符合《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以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

三、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股票来源合法、合规。

四、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员工利益与公司长远发展更紧密地结合，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关于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毕强 万勇 谢峰 阎磊

2023年4月21日

（此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设立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

毕强：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Bi Qiang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a stylized 'B' and 'Q' followed by a horizontal line and a vertical stroke.

2023年4月21日

(本页为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设立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

万勇: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independent director, 万勇 (Wan Yong), in black ink.

2023年4月21日

(本页为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设立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

谢峰: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Xie Feng', written in a cursive style.

2023年4月21日

（本页为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设立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

阎磊：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Yan Lei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a large character '阎' followed by the name '磊' in a smaller, more stylized script.

2023年 4月 21 日